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獲豁免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其最終控股公司為Asia Pacific Promotion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已載有本公司之註冊辦公室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

本集團母公司為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

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為一家公眾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大部份投資者均位於香港，故選擇港元為呈列貨幣。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供電業務、銷售及分銷液化石油氣和天然氣（統稱「燃氣」）及建設管道氣網。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41。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內，本集團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若干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2005年1月1日或之後的會計期間生效。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綜合收入報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出現變動，特別是少數股東權益及應佔聯營公司稅項的呈列方式變動。本集團已追溯採取相應的呈列變動。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於以下方面出現變動，並對本期或前會計期間的業績編製及呈列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業主佔用租賃土地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擁有土地使用權，土地上興建自建樓宇供生產用途。過往年度，此等物業權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成本模式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續)

業主佔用租賃土地 (續)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土地及樓宇部分視乎租賃類別獨立入賬，除非有關租賃付款額未能可靠地分配為土地及樓宇部分，在此情況下則一概視為融資租賃。若租賃付款額能可靠地分配為土地及樓宇部分，於土地之租賃權益應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下之預付租金，以成本入賬並於租賃期按直線法攤銷。有關會計政策之變動已追溯應用。相反地，若未能於土地及樓宇之間作出可靠分配，則土地之租賃權益繼續入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並無過渡條文，會計政策之變動已追溯採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影響載於附註3。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披露及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作追溯應用。於2005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普遍不容許對財務資產及負債進行追溯性之確認、取消確認或計量。因實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產生之主要影響摘要如下：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算

本集團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相關過渡條文，就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作出分類及計算。

證券投資

於2004年12月31日，本集團遵照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為會計準則的標準處理方法，將其股本證券投資分類及計算。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股本證券之投資列作「證券投資」及「其他投資」(如適用)。「證券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入帳。「其他投資」按公平值於收入報表計入未變現損益。由2005年1月1日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將其股本證券之投資分類及計算。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資產可歸類為「按公平值列帳及在收入報表處理的財務資產」、「待售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的財務資產」。分類按收購資產的目的而釐定。「按公平值列帳及在收入報表處理的財務資產」及「待售財務資產」以公平值分別於收入報表及股本中入帳。「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持有至到期的財務資產」以實際權益法按攤銷成本入帳。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證券投資 (續)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過渡規則。於2005年1月1日，本集團將其帳面值為84,674,000港元之證券投資重新分類為待售投資，並將其帳面值為49,450,000港元之其他投資重新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之投資。

債務及股本證券以外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由2005年1月1日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將其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負債及股本證券除外)予以分類及計量。負債及股本證券於過往並不屬於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的範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資產可分為「按公平值列帳及在收入報表處理的財務資產」、「待售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的財務資產」。財務負債一般可分為「按公平值列帳及在收入報表處理的財務負債」或「按公平值列帳及在收入報表處理的財務負債以外的財務負債(其他財務負債)」。「其他財務負債」以實際權益法按攤銷成本入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權支付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權支付」，有關準則規定本集團以股票或股權換購貨品或換取服務(「股本結算交易」)，均需確認為開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的主要影響有關於歸屬期內授出購股權日期本集團董事及僱員購股權的公平值的釐訂。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前，本集團並無確認該等購股權於行使前的財務影響。本集團已就2005年1月1日或其後授出的購股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就於2005年1月1日以前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本集團並無就2002年11月7日或以前授出的購股權，以及根據相關的過渡條文於2002年11月7日其後授出及於2005年1月1日前歸屬的購股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然而，本集團仍須就2002年11月7日其後授出，並於2005年1月1日並無歸屬的購股權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比較數字已予以重列。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過渡條文，會計政策之變動導致2004年12月31日的累計溢利下跌1,080,000港元。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行政開支的股權支付達7,017,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於本年度，本集團以追溯法就2002年1月1日或其後協議日期之業務合併，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商譽

於以往年度，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會予以資本化，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進行攤銷。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相關過渡條款，按原來在資產負債表資本化的商譽，本集團於2002年1月1日抵銷相關累計攤銷的帳面值18,635,000港元，並相對減少商譽費用(載於附註20)。本集團自2002年1月1日起不再進行商譽攤銷，並最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於2002年1月1日後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乃於初步確認後按成本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算。由於此會計政策的變更，自2002年1月1日並無確認商譽攤銷，2004年比較數字經已重列(有關財務影響見附註3)。

於本年度，本集團亦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的影響」，該準則規定商譽須視作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各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過往，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商譽按各結算日的過往匯率呈報。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有關過渡條文，於2005年1月1日前的收購所產生商譽視作本集團非貨幣外幣項目處理。於本年度，本集團收購若干海外業務，就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商譽按2005年12月31日之收市匯率兌換。該等交易對本集團之匯兌儲備並無重大影響。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該等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經修訂)	於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公平值之選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之勘探及評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約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5號	解除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權利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6號	因參與特定市場之責任－廢料、電力及電子設備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就嚴重通脹經濟的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⁴

¹ 於2007年1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06年1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05年12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06年3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04年12月31日及2005年1月1日之累計影響概述如下：

	於2004年 12月31日 (如原先呈列)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追溯調整 千港元	於2004年 12月31日 (經重列) 千港元	提早調整 千港元	於2005年 1月1日 (經重列)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影響：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9,934	-	(39,472)	1,220,462	-	1,220,462
預付租金	-	-	39,472	39,472	-	39,47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影響：						
商譽	212,447	-	11,182	223,629	-	223,629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影響：						
證券投資	84,674	-	-	84,674	(84,674)	-
待售投資	-	-	-	-	84,674	84,674
其他投資	49,450	-	-	49,450	(49,450)	-
持有買賣投資	-	-	-	-	49,450	49,450
資產及負債之影響總額	<u>1,606,505</u>	<u>-</u>	<u>11,182</u>	<u>1,617,687</u>	<u>-</u>	<u>1,617,687</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影響：						
股份溢價	1,237,987	-	164	1,238,151	-	1,238,151
購股權儲備	-	-	683	683	-	683
保留溢利	29,109	-	233	29,342	-	29,342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影響：						
少數股東權益	-	107,513	-	107,513	-	107,513
股權影響總額	<u>1,267,096</u>	<u>107,513</u>	<u>1,080</u>	<u>1,375,689</u>	<u>-</u>	<u>1,375,689</u>
少數股東權益	<u>107,513</u>	<u>(107,513)</u>	<u>-</u>	<u>-</u>	<u>-</u>	<u>-</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續)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03年12月31日及2004年1月1日之累計影響概述如下：

	2003年 12月31日 (如原先呈列)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追溯調整 千港元	2003年 12月31日及 2004年1月1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保留溢利	1,667	-	18,636	20,303
少數股東權益	-	66,913	-	66,913
股權影響總額	<u>1,667</u>	<u>66,913</u>	<u>18,636</u>	<u>87,216</u>

會計政策變動對綜合收入報表之影響概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 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2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3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	------------------------	------------------------	-----------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增加	-	(1,080)	-	(1,080)
攤銷商譽減少	-	-	11,182	11,182
	<u>-</u>	<u>(1,080)</u>	<u>11,182</u>	<u>10,102</u>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增加	-	(7,017)	-	(7,017)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價值 變動產生之虧損	(191,205)	-	-	(191,205)
本集團借貸之實際利率增加	(8,256)	-	-	(8,256)
商譽攤銷減少	-	-	54,603	54,603
解除負商譽至綜合 收入報表增加	-	-	14,413	14,413
	<u>(199,461)</u>	<u>(7,017)</u>	<u>69,016</u>	<u>(137,462)</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

除若干以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有關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

本年度內購入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分別自實際收購日起或至實際出售日止(如適用)計入綜合收入報表內。

倘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將作出調整以令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支於綜合時予以撇除。

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中之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之權益分開識別。少數股東權益包括在原業務合併日期之有關權益數額，以及自合併日期起計少數股東應佔之股權變動。適用於少數股東的虧損超出於附屬公司股權之少數股東權益之數額將與本集團之權益作出分配，惟少數股東具約束力責任及可以其他投資補足虧損者除外。

土地使用權

就取得土地使用權之款項列作經營租賃開支，並於有關權利期間以直線法計入收入報表。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協議日期為2002年1月1日之前)產生之商譽指收購成本高於本集團於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日應佔有關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與負債公平值之數。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續)

就2002年1月1日前收購產生之商譽

對於2002年1月1日前因收購產生而原先已資本化之商譽，本集團自2002年1月1日起不再繼續攤銷，而有關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以及凡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見下文會計政策)。

就2002年1月1日或其後收購產生之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協議日期為於2002年1月1日或之後)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相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之權益之差額。有關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資本化商譽乃於資產負債表內分開列賬。收購聯營公司之資本化商譽計入相關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被分配到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之組別，預期彼等從收購之協同效應中受益。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凡單位有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個財政年度之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賺取單位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帳面值，則減值虧損被分配，以削減首先分配到該單位，及其後以單位各資產之帳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到該單位之其他資產之任何商譽之帳面值。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乃直接於收入報表內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其後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則被資本化之商譽之應佔金額於出售時計入釐定損益之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續)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產生之商譽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產生之商譽指收購成本與收購附屬公司應佔額外權益之資產賬面淨值之差額。

收購者所佔被收購者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超逾成本值之差額 (「收購折讓」)

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協議日期為於2002年1月1日或之後)產生之收購折讓，指被收購者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超逾業務合併成本之差額。收購折讓須即時於損益帳內確認。收購一家聯營公司產生之收購折讓，計入取得投資期間終於投資者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收入。

誠如上文附註3所述，於2002年1月1日之所有負商譽均不再予以確認，以致本集團之保留溢利出現相應調整。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產生之折讓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產生之折讓指收購附屬公司應佔額外權益之資產帳面淨值超逾額外權益收購成本之差額。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一家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而其並非為附屬公司或於合營企業的權益。重大影響是指擁有參與該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的能力，惟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續)

聯營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乃以會計權益法於該等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賬，並就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之損益及權益變動之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以及減去任何已識別之減值虧損。當本集團分佔某聯營公司之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其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之一部份)，則本集團不再繼續確認其分佔之進一步虧損。額外分佔之虧損乃被撥備，而負債僅以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作出付款者為限被確認。

倘與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進行一組交易，則損益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中之權益為限撇銷。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即就於一般營業過程中所提供貨品及服務所收取之金額(扣除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

管道氣網建設工程收入於可以可靠地計算氣網合約的成果及可以可靠地衡量完工程度時於結算日入帳。氣網合約收入參照年內進行的工程價值按完成比例方法入帳。當未能可靠地計算氣網合約的結果時，只會按可收回的已支出合約成本確認收入。

供電業務之收入乃於供應電力時確認。

銷售貨品於貨品運送及所有權轉讓時予以確認。

銷售證券於銷售協議成為無條件時確認。

利息收入乃按未清還本金，以適用之利率按時間比例計算。有關利率指將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所收現金在估計可使用期內折現至資產帳面淨值之利率。

當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後，來自投資之股息收入乃被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值。

折舊以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期之剩餘價值1%，予以撇銷資產(在建工程除外)之成本或公平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資產取消確認產生之任何盈虧(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帳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取消確認之年度計入收入報表。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所有發展開支及該等項目之其他應計直接成本，並按原值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直至建築工程完成後方予折舊。已完工之建築工程成本撥往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其他類別。

城市管道氣網獨家經營權

城市管道氣網獨家經營權以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任何可辨認的減值損失列帳。因取得獨家經營權涉及的成本會資本化，按估計可使用期為20年以直線法攤銷。

建築合約

當建築合約結果以及合約完成階段可於結算日可靠地計量時，合約成本按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合約完工階段自收入報表中扣除，其乃採用與確認合約收入相同之基準計算。

在不能可靠地預測建築合約結果時，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確認為開支。當合約成本總額將有可能超逾合約收入總額時，預計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減值 (商譽除外)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值，以釐訂是否有任何情況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低於其帳面值，則該資產之帳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於隨後轉回，則該資產之帳面值會增加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限於所增加之帳面值不超逾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原應釐訂之帳面值。減值虧損之轉回將隨即被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直接物料及(如適用)直接勞工成本及使存貨達致現有位置及狀況所產生之間接成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所需之全部成本以及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將予產生之成本。

財務工具

當集團個體成為財務工具合約之訂約方，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應直接計入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收入報表處理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從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扣減。直接應佔收購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收入報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交易成本，應立即於收入報表內確認。

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分為以下四類，包括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收入報表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持至到期日之投資及待售之財務資產。從正常渠道購買或出售財務資產以交易日基準確認或不再確認。從正常渠道購買或出售為須於法例或市場慣例訂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而購買或出售之財務資產。以下乃各類財務資產所採用之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乃非衍生工具財務資產，並具有於交投活躍市場未有報價之固定或可議定付款。於初步確認後之每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貿易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存款及預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收款項、存款及聯營公司欠款及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欠款)均按實際利率攤銷法攤銷後之成本入賬，並減去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時在損益表內確認，並按該項資產帳面值及以原有實際利率折現所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算。當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可客觀地與該項減值獲確認後出現之事件關連，則減值虧損可於其後期間撥回，惟於減值日期該項資產所撥回帳面值不得超出倘該項減值未獲確認本應出現之攤銷成本。

待售之財務資產

待售之財務資產乃指定或並未分類為上述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於初步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待售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股本內確認，直至出售財務資產或釐定為減值為止，則屆時以往於股本內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從股本剔除，並於收入報表內確認。待售之財務資產減值虧損於收入報表確認。待售之財務資產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就待售之財務資產而言，當於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一項事件可以客觀地與投資公平值增加形成關係，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撥回。

就待售投資而言，倘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價報價，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算，而衍生工具與該等無報價之股本工具聯繫並必須以該等無報價之股本工具交收，則待售之股本投資於首次確認後之各個結算日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倘具備客觀證明資產減值，則減值虧損於收入報表確認。減值虧損數額按資產帳面值與按類似財務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計算。該等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手頭現金、定期存款及其他可兌換為已知款額且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

本集團所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財務負債和股本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

股本工具為訂明於本集團資產之餘額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任何合約。本集團之財務負債一般分類為其他財務負債。就財務負債及股本採納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貿易帳款、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並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銀行借貸

計息銀行貸款及透支使用實際利率法初步按公平值計算，其後按攤銷成本計算。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後)與清償或贖回借貸的任何差額根據本集團的借貸成本會計政策於借貸期內確認。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包括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部份，乃於初步確認時獨立分類為負債及股本權益部份。於初步確認時，負債部份之公平值乃按類似不可轉換債務之現行市場利率釐定。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與轉往負債部份之公平值之差額，即代表可讓持有人將債券兌換為股本權益之認購期權應列入股本(可換股債券儲備)。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列賬。股本權益部份，即可將負債部份兌換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普通股之期權將保留於可換股債券股本權益儲備，直至附設之期權獲行使為止，在此情況下，可換股債券股本權益儲備之結餘將轉移至股本權益溢價。倘期權於到期日尚未獲行使，可換股債券股本權益儲備之結餘將撥至保留盈利。期權兌換或到期時將不會於損益中確認任何盈虧。

有擔保優先票據／可兌換票據

有擔保優先票據／可兌換票據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 (續)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衍生財務工具

本集團衍生財務工具主要用作以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衍生財務工具最初乃按於合約生效日之公平值計量，其後則按於報表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至於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要求之衍生財務工具，其公平值變動即時於收入報表確認。

附帶內在衍生工具

當附帶內在衍生工具之經濟特質及風險與主合同並無密切關係，及合併合同並非按公平值於損益帳計量時，附帶於非衍生主合同之衍生工具須與有關主合同分開處理，並被視為持作買賣項目。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附帶內在衍生工具不會分開處理，而根據適用準則與主合同一併處理。倘本集團需要分開處理附帶內在衍生工具，但未能計量附帶內在衍生工具，則整份合併合同會被視作為持作買賣項目。

股權支付交易

以股權結算股權支付之交易

授予本集團僱員之購股權

以購股權授出日的公平值來決定取得服務的公平值，並以直線法在歸屬期間攤銷開支，導致股本(購股權儲備)相應上升。

在行使購股權時，以前所確認的購股權儲備將會轉移至股份溢價中。當購股權被沒收或到期仍未行使時，以前所確認的購股權數額將會轉移往保留溢利。

借款成本

由收購、建設或生產符合規定之資產所直接產生之借款成本，乃資本化撥作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當資產充分準備用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該等借款成本不再撥作資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稅項

所得稅支出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按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收入報表所報溢利不同。此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永不須課稅或扣減之收入報表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結算日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算。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指就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帳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兩者之差額，而預期須支付或可收回之稅項，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額度，則限於可用作抵銷可能將會產生應課稅溢利之可扣減暫時差異。若暫時差異因商譽(或負商譽)或因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業務合併除外)而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之逆轉，以及暫時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逆轉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帳面值於每個結算日均作檢討，直至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可予應用為止。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之適用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會按結算日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算於收入報表中計入或扣除，惟若其有關直接於股本權益中計入或扣除之項目，則遞延稅項亦會於股本權益中處理。

營業租約

倘租約之條款將所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回報轉嫁至承租人，則該等租約乃列作財務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列作營業租約。

根據營業租約應付之租金，就有關租約期內以直線法自收入報表中扣除。作為訂立營業租約獎勵之已收及應收利益，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支出之扣減。

外幣

於編制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如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各結算日，以外幣為定值之貨幣項目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以外幣定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公平值釐定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年內於收入報表中確認，惟組成本集團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部份之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乃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為股本權益。以公平值定值之非貨幣項目經重新換算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年內列作損益，惟換算直接於股本內確認盈虧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於股本權益內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比較數字)乃按於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列賬貨幣(如港元)，而其他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換算當日之適用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確認作股本之獨立部份(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乃於海外業務被出售之年度於收入報表內確認。

於2005年1月1日或之後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所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作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確認。

誠如附註2所述，於2005年1月1日前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作收購方之非貨幣外幣項目，並按收購日期之歷史匯率呈報。

退休福利計劃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到期時扣除為開支。

5.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穩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集團在應用敘述於附註4之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判斷，並於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有重大影響。主要之將來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穩定因素之主要來源於資產負債表日，並對資產及負債在下一財政年度之帳面值之重要調整有較大風險，列舉如下：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於2005年12月31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約3,044,000,000港元。本集團按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經考慮估計剩餘價值後，本集團由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生產用途日期開始，按直線法以每年3%至20%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予以折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生產用途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指董事估計本集團以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未來經濟利益之期限。剩餘價值指董事估計在扣除估計出售成本後本集團現時可從出售資產所收取之金額，惟假設有關於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狀況已達至其預期之使用壽命。

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結算日審核賬齡分析並對確認為不再適合用於生產之過時及滯銷庫存品進行撥備。管理層估計此等製成品及消費品之可變現淨值主要根據最近期之發票價格及目前市況而釐定。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時須估計商譽所獲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本集團計算使用價值時須就預期源自該現金產生單位之日後現金流量及合適之折現率作出估計，以計算現值。倘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數額，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2005年12月31日，商譽之帳面值為1,926,857,000港元。可收回款項之計算詳情於附註20披露。

所得稅

於2005年12月31日，由於難以預測未來溢利，故本集團並未於資產負債表內就未動用之稅項虧損128,470,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遞延稅項資產是否可變現，主要視乎將來是否有足夠之未來溢利或應課稅臨時差異。倘產生之實際未來溢利多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之遞延稅項資產確認，並會就該項確認發生之期間於收入報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穩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購股權福利支出

購股權福利支出須受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限制及管理層於各項假設所用估計之不明朗因素規限。該等估計包括有限之提早行使習慣、於購股權期限之公開行使期間之預期相隔時間及次數，以及購股權模式之其他相關參數(有關估計見附註32)。

於歸屬期末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涉及管理層之管理層。倘於歸屬期末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有所改變，則於損益賬及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購股權福利數額將出現重大變動。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乃按金融機構於結算日就相關工具所報之市價。該款項以綜合市場數據、折扣比率及其他假設之折扣現金模式計算。倘該等假設出現變動，衍生財務工具之帳面值將出現重大變動。

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本投資、銀行存款及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貸。有關金融工具詳情已於各有關附註披露。本集團採納該等金融工具之相關風險及風險減低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會管理及監察有關風險，確保適時有效地實施合適措施。

貨幣風險

本集團之大部分收益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而大部分開支及資本開支亦以人民幣計值。

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貨幣。中國政府所採取之控制措施，可能會使人民幣之未來匯率與現行或過往匯率相距甚遠。匯率亦可能會受到本土及國際間之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動所影響，以及受到人民幣供求之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升值或貶值可能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構成正面或不利影響。

本集團若干借貸乃以美元計值。本集團現時尚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倘對方於2005年12月31日未能履行彼等之承擔，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財務資產而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為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金額反映。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評估每項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經足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大部份對手均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銀行及信譽良好之國營銀行，故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除向中國深圳市政府部門供電外，本集團並無集中之信貸風險，其他風險乃分散至多個其他方及客戶。

利率風險

本集團根據利率水平及展望，以及利率波動對本集團財務狀況之潛在影響而管理利率風險。利率風險乃透過適當衍生金融工具及固定及可變利率債務組合而管理。本集團之政策為採用固定及可變利率債務組合以管理利率成本。

價格風險

由於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不可可靠地計量，本集團之待售投資及持作交易用途投資按公平值計量。因此，本公司須承擔股本證券之價格風險。管理層以設立不同風險水平之投資組合控制有關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業務及地區分類

業務分類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於完成收購載於附註35之若干附屬公司後之組織分為三個經營部門－電力供應、燃氣業務及其他業務。該等部門為本集團申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礎。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之組織分為兩個經營部門－電力供應及其他。

此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供電 千港元	燃氣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額	<u>1,292,131</u>	<u>1,528,039</u>	<u>-</u>	<u>2,820,170</u>
業績				
分類業績	<u>124,918</u>	<u>404,245</u>	<u>(34)</u>	529,129
其他營運收入				110,248
未攤分公司費用				(100,230)
融資費用				(150,22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6,421	-	6,421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之變動	-	(191,205)	-	(191,205)
出售投資收益				<u>114,471</u>
除稅前溢利				318,609
所得稅開支				<u>(33,828)</u>
年內溢利				<u>284,781</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供電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額	<u>846,613</u>	<u>9,818</u>	<u>856,431</u>	
業績				
分類業績	<u>156,483</u>	<u>4,004</u>	160,487	
其他營業收入			14,125	
未攤分公司費用			(19,133)	
融資費用			(24,548)	
除稅前溢利			130,931	
所得稅開支			-	
年內溢利			<u>130,931</u>	
資產負債表				
	供電 千港元	燃氣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於2005年12月31日				
資產				
分類資產	2,206,611	6,010,877	144,614	8,362,10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465,734	-	465,734
未攤分公司資產				293,511
綜合資產總值				<u>9,121,347</u>
負債				
分類負債	(196,878)	(546,418)	(12,181)	(755,477)
借貸	(1,149,206)	(2,074,505)	(61,235)	(3,284,946)
未攤分公司負債				(323,554)
綜合負債總額				<u>(4,363,977)</u>
其他資料				
資本添置	214,580	1,801,708	580	2,016,868
商譽增添	92,951	1,609,985	6,405	1,709,341
無形資產添置	-	9,132	-	9,132
折舊及攤銷	94,418	43,654	598	138,670
預付租金撥回	968	657	-	1,625
商譽減值虧損	-	-	6,405	<u>6,405</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供電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於2004年12月31日			
資產			
分類資產	2,112,956	141,871	2,254,827
未攤分公司資產			<u>688,793</u>
綜合資產總值			<u><u>2,943,620</u></u>
負債			
分類負債	(142,532)	-	(142,532)
借貸	(1,305,665)	-	(1,305,665)
未攤分公司負債			<u>(15,300)</u>
綜合負債總額			<u><u>(1,463,497)</u></u>
其他資料			
資本添置	682,506	2,247	684,753
折舊及攤銷	52,106	196	52,302
預付租金撥回	<u>1,037</u>	<u>-</u>	<u>1,037</u>

地區分類

由於年內超過90%的綜合營業額、業績及資產是由中國產生或位於中國，故並無呈示按地區分類綜合營業額、業績及資產的分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其他營運收入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股息收入	5,346	-
匯兌收益淨額	19,357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2,001	6,44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	15,168	-
持作交易用途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13,074	-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	3,986
商品衍生工具之未變現收益	-	907
其他	5,302	2,787
	110,248	14,125

9. 其他營運開支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387	12
其他投資之減值虧損	-	635
商譽之減值虧損	6,405	-
其他	5,303	2,456
	14,095	3,10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除稅前溢利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列入行政開支)	400	-
核數師酬金	3,154	52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38,270	52,302
預付租金撥回	1,625	1,037
有關出租處所之營業租約最低租金付款	8,173	4,940
員工成本：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621	69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5,079	21,451
員工成本總額	80,700	22,148
分佔聯營公司稅項(列入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063	-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985,381	585,163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已付及應付予九名(2004年：十名)董事各人之酬金如下：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孫強 千港元	歐亞平 千港元	項亞波 千港元	鄧銳民 千港元	冷雪松 千港元	徐興海 千港元	辛羅林 千港元	陸運剛 千港元	Davin A. MacKenzie 千港元	
袍金	-	-	-	-	-	-	250	250	250	75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1,374	3,024	3,609	-	437	-	-	-	8,44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9	160	19	-	14	-	-	-	212
以股份付款	-	-	-	-	-	55	-	63	63	181
酬金總額	-	1,393	3,184	3,628	-	506	250	313	313	9,58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孫強	歐亞平	項亞波	鄧銳民	冷雪松	徐興海	辛羅林	陸運剛	Davin A. MacKenzie	陸志芳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	-	-	-	-	-	150	90	57	112	409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890	2,697	1,185	-	664	-	-	-	-	5,436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	12	134	12	-	13	-	-	-	-	171
以股份付款	-	-	-	-	-	65	-	74	74	-	213
酬金總額	<u>-</u>	<u>902</u>	<u>2,831</u>	<u>1,197</u>	<u>-</u>	<u>742</u>	<u>150</u>	<u>164</u>	<u>131</u>	<u>112</u>	<u>6,229</u>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及兩位僱員(2004年：三位執行董事及兩位本集團僱員)。該兩位僱員之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僱員		
薪金及其他福利	3,224	1,72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0	72
	<u>3,264</u>	<u>1,792</u>

彼等之報酬屬於下列組別：

	2005年 僱員人數	2004年 僱員人數
2,000,000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2
	<u>1</u>	<u>2</u>

截至2005年及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之後之獎勵或離職補償。年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融資費用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須於5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之利息：		
銀行借款	69,599	41,961
一位股東提供之貸款	-	152
	69,599	42,113
無須於5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之利息	-	1,557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17,245	-
優先債券之利息	77,223	-
	164,067	43,670
利率掉期之應收利息淨額	(6,831)	-
	157,236	43,670
減：資本化金額	(7,196)	(19,122)
	150,040	24,548
銀行費用	185	-
	150,225	24,548

年內因借款而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乃按合資格資產開支之資本化比率5.3% (2004年：4.2%) 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出售投資所得收益

年內，本集團出售新華控制工程有限公司(分類為待售投資)41%之股本權益及若干其他投資。出售所得收益計算如下：

	2005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277,490
出售淨資產：	
投資	159,353
應收股息	3,475
其他應收款項	191
	163,019
出售所得收益	114,471

列入現金代價為24,459,000港元之長期應收款項，按市場現行利率計息，並將於2007年4月支付予本集團。於2005年12月31日，長期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與其帳面值相若。

14. 所得稅開支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稅項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撥備	37,252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424)	—
	33,828	—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出現稅項虧損，故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上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開支 (續)

根據中國有關稅務法規及規章，本集團部分中國附屬公司於首個業務獲利年度起的首兩年獲豁免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而隨後3年可按減半稅率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所有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稅率介乎7.5%至33%。

遞延稅項之詳情載於附註34。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收入報表之溢利對賬如下：		
除稅前溢利	318,609	130,931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33%(2004年：33%)計算 之稅項支出(附註)	105,141	21,145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4,169	1,956
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無需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68,189)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2,119)	-
未確認稅項虧損	15,243	711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稅項豁免之影響	(29,822)	(23,640)
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按減半稅率繳交中國企業 所得稅及不同撥備產生不同稅率之影響	(57,028)	-
使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3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424)	-
其他	(8)	(172)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33,828	-

註：33%稅率乃中國企業所得稅，適用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在中國之大部分業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股息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04年：無)	48,376	—
已付特別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04年：無)	48,376	—
已付2004年末期股息－每股3.5港仙(2004年：無)	80,183	—
	176,935	—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04年：3.5港仙)，惟須待股東於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方可作實。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盈利額		
用以計算每股盈利之盈利額 (年內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	190,958	90,331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915,742,543	2,309,131,332
購股權產生的攤薄影響	38,252,578	6,049,587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953,995,121	2,315,180,91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每股盈利 (續)

下表概述會計政策變動時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影響：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	
	2005年 港仙	2004年 港仙	2005年 港仙	2004年 港仙
作出調整前之數字	6.49	3.47	6.43	3.46
因會計政策變動而作出調整	(1.61)	0.44	(1.60)	0.44
如呈報／重列	<u>4.88</u>	<u>3.91</u>	<u>4.83</u>	<u>3.90</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約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燃氣管道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原值								
於2004年1月1日	100,670	-	1,698	517,099	3,353	62,417	-	685,237
— 如前呈列								
—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	(41,927)	-	-	-	-	-	-	(41,927)
— 經重列	58,743	-	1,698	517,099	3,353	62,417	-	643,310
添置	-	1,031	888	36,787	1,522	644,525	-	684,753
轉撥自在建工程	27,181	-	-	432,174	-	(459,355)	-	-
出售	-	-	(3)	-	(473)	-	-	(476)
於2005年1月1日	85,924	1,031	2,583	986,060	4,402	247,587	-	1,327,587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	91,950	3,561	7,514	145,517	21,429	31,654	1,012,356	1,313,981
添置	21,712	21	2,682	65,152	3,544	203,571	320,002	616,684
出售	(11,443)	-	(912)	(11,300)	(2,493)	(2,904)	(233)	(29,285)
重新分類	5,318	(2,879)	(979)	(4,566)	-	-	3,106	-
轉讓	562	-	-	418,660	-	(423,388)	4,166	-
匯兌調整	4,070	73	337	29,636	923	7,349	22,280	64,668
於2005年12月31日	198,093	1,807	11,225	1,629,159	27,805	63,869	1,361,677	3,293,635
折舊								
於2004年1月1日								
— 如前呈列	6,353	-	403	48,312	1,176	-	-	56,244
—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	(1,418)	-	-	-	-	-	-	(1,418)
— 經重列	4,935	-	403	48,312	1,176	-	-	54,826
本年度撥備	4,488	86	215	46,847	666	-	-	52,302
於出售時撇銷	-	-	(3)	-	-	-	-	(3)
於2005年1月1日	9,423	86	615	95,159	1,842	-	-	107,125
本年度撥備	5,207	605	1,081	97,612	3,242	-	30,523	138,270
於出售時撇銷	(14)	-	(375)	(1,652)	(846)	-	(6)	(2,893)
重新分類	238	(148)	(50)	(620)	-	-	580	-
匯兌調整	493	4	131	4,590	403	-	1,260	6,881
於2005年12月31日	15,347	547	1,402	195,089	4,641	-	32,357	249,383
帳面值								
於2005年12月31日	182,746	1,260	9,823	1,434,070	23,164	63,869	1,329,320	3,044,252
於2004年12月31日	76,501	945	1,968	890,901	2,560	247,587	-	1,220,46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折舊：

樓宇	3%至6%
租約物業裝修	15%至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18%至20%
廠房及機器	6%至10%
汽車	6%至20%
燃氣管道	3%

租約土地及樓宇是根據中期租約持有及位於中國。

計入在建工程之資本化利息淨額約為30,692,000港元(2004年：23,496,000港元)。

18. 預付租金

本集團之預付租金包括：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香港以外之租賃土地 中期租約	125,782	39,472
	125,782	39,472
分析作報告用途：		
即期部分	3,694	1,048
非即期部分	122,088	38,424
	125,782	39,47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千港元
原值	
於2004年1月1日及2005年1月1日	-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	9,132
匯兌調整	260
	<hr/>
於2005年12月31日	9,392
	<hr/>
攤銷	
於2004年1月1日及2005年1月1日	-
本年度撥備	400
匯兌調整	23
	<hr/>
於2005年12月31日	423
	<hr/>
帳面值	
於2005年12月31日	8,969
	<hr/> <hr/>
於2004年12月31日	-
	<hr/> <hr/>

有形資產淨值乃指本集團購自第三方獨家經營之城市管道網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商譽

	千港元
原值	
於2004年1月1日	242,26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後撤銷累計攤銷	<u>(18,635)</u>
於2005年1月1日	223,629
匯兌調整	292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附註35)	1,586,342
因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而產生	<u>122,999</u>
於2005年12月31日	<u>1,933,262</u>
攤銷	
於2004年1月1日	(18,635)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後撤銷累計攤銷	<u>18,635</u>
於2005年1月1日及2005年12月31日	<u>-</u>
減值	
於2004年1月1日及2005年1月1日	-
本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	<u>(6,405)</u>
	<u>(6,405)</u>
帳面值	
於2005年12月31日	<u><u>1,926,857</u></u>
於2004年12月31日	<u><u>223,629</u></u>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條文，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由2002年1月1日起不予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商譽 (續)

從業務合併中所得之商譽在收購時分配至預期可從業務合併中獲益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前，商譽之帳面值已分配如下：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供電	316,580	223,629
燃氣業務	1,610,277	—
其他	6,405	—
	1,933,262	223,629
確認本年度減值虧損	(6,405)	—
	1,926,857	223,629

倘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出現減值時，本集團須每年或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按所計算之使用價值釐定。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與期內售價及直接成本之折現率、增長率及預期變動有關。管理層使用能反映目前市場對時間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獨有之風險所作評估之除稅前利率估計出折現率。增長率按照行業增長預測數字釐定，而售價及直接成本之變動乃根據過去慣例及對市場未來變動之預期釐定。

本集團自管理層已審批之最近期財務預算編製未來五年之現金流量預算，並按照3%至5%之估計增長率預測未來十五年之現金流量。上述增長率不高於有關市場之估計平均長期增長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商譽 (續)

折算福華德及百江燃氣之預測現金流量所使用之利率為12%。

於2005年12月31日，由於市場競爭劇烈，本集團確認收購北京中聯遠東工程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北京中聯」)產生商譽之減值虧損6,405,000港元。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380,817	-
收購聯營公司商譽	84,917	-
	465,734	-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2005年12月31日之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長春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48%	提供及／或分銷 天然氣、煤氣、液化 石油氣、焦煉氣及 焦油
佛山市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45%	提供液化石油氣 天然氣、及相關服務 及管道氣網建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2005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2,040,177
負債總額	<u>(1,262,703)</u>
資產淨值	<u>777,474</u>
收入	<u>1,425,295</u>
本年度溢利	<u>44,139</u>

本集團每年均會進行減值測試，如有跡象顯示商譽出現減值，則減值測試會更為頻密。

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計算使用價值時之主要假設為折現率、增長率、年內售價與直接成本之預期變化。管理層乃採用稅前比率(足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特定業務風險之現行市場評估)估計折現率。增長率5%按業內增長預測計算。售價及直接成本之變化則按過往慣例及預期市場未來變化而釐定。

本集團根據管理層批准有關未來五年之最近期財政預算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於2005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無需考慮任何減值虧損。

22. 待售投資

	2005年 千港元
中國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89,805
會員債務，按成本	<u>1,486</u>
	<u>191,291</u>

於結算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私有實體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計算，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算。

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售帳面值達163,019,000港元之若干非上市股份，該等股份於出售前乃按成本減減值列帳。出售所得盈利114,471,000港元已於本年度的損益帳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持作買賣投資

	2005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按公平值	
於中國或香港上市的股份	9,938
管理基金	144,561
	<u>154,499</u>

上述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乃按有關交易所所報之市場買入價釐定。

24. 證券投資及其他投資

	2004年 千港元
投資證券，按成本：	
非上市股份	83,188
會員債務	1,486
	<u>84,674</u>
其他投資，按市值	
於香港上市的股份	6,464
管理基金	42,986
	<u>49,450</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存貨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燃油	125,023	62,367
燃氣	27,852	—
消耗品	39,014	—
	<u>191,889</u>	<u>62,367</u>

26. 應收貿易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貿易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結餘分析如下：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帳款	650,186	147,42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57,027	40,929
	<u>1,407,213</u>	<u>188,349</u>

本集團應收貿易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2005年及2004年12月31日之公平值接近於其相應之帳面值。

於結算日之應收貿易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0至90日	644,463	147,420
91至180日	696	—
181至360日	1,815	—
360日以上	3,212	—
	<u>650,186</u>	<u>147,420</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平均0至90日之信貸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一家聯營公司結欠之款項、一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結欠之款項、結欠一位股東之款項以及附屬公司之一位少數股東提供之貸款

上述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需於要求時償還。

上述款項於2005年及2004年12月31日之有關公平值接近於其相應之帳面值。

28. 應付貿易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計入應付貿易帳款及其他應付帳款301,299,000港元(2004年：59,218,000港元)之應付貿易帳款，其帳年齡分析如下：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0至90日	282,518	59,218
91至180日	9,797	—
181至360日	2,785	—
360日以上	6,199	—
	<u>301,299</u>	<u>59,218</u>

本集團應付貿易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公平值接近於相應之帳面值，乃按照估計現金流量折現結算日之現行市場利率而釐定。

29. 借款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借款包括下列各項：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633,860	337,68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535,509	967,985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79,100	—
可轉換票據(附註a)	61,235	—
可換股債券(附註b)	362,116	—
有擔保優先票據(附註c)	1,613,126	—
	<u>3,284,946</u>	<u>1,305,665</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借款 (續)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上述貸款之償還期如下：		
按通知或於一年內	602,668	364,16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03,437	250,447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800,030	650,734
五年以上	1,578,811	40,318
	3,284,946	1,305,665
減：流動負債所列之一年內須償還款項	(602,668)	(364,166)
一年後須償還款項	2,682,278	941,499

附註：

- (a) 本金62,500,000港元之可轉換票據由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於2004年10月30日發行。票據持有人由發行當日至發行當日起計之第二週年，即2006年10月30日，酌情轉換票據可按面值轉換為百江燃氣股份。票據每年支付2%利息。可轉換票據之實際利率為3.23%。
- (b) 5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由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於2003年4月23日發行。由2003年6月7日或期後至2008年4月9日止，債券可轉換為百江燃氣股份。於轉換時每股轉換價為3.8043港元（已就發行額外新股之影響作出調整）。沒有被轉換之債券本金將於2008年4月23日按108.119%贖回。債券每年支付2%利息。負債部分之實際利率為6.48%。
- (c) 本集團於2004年9月23日發行200,000,000美元8.25%於2011年到期的有擔保優先票據（「有擔保優先票據」）。有擔保優先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有擔保優先票據之年息為8.25%，每半年支付一次。於2007年9月23日前任何時間，百江燃氣可以一次或多次銷售百江燃氣股份所得之現金收益，按有擔保優先票據本金額108.25%之贖回價格，贖回最高達有擔保優先票據本金額之35%，另加直至贖回日期止之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如有）。有擔保優先票據之實際利率為8.69%。
- (d) 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固定及浮動利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介乎2.0%至6.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借款 (續)

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公平值接近於其相應之帳面值，乃根據類似借款於結算日之現行市場借貸利率折現其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於2005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243,242,000港元(2004年：72,467,000港元)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合計帳面值852,295,000港元(2004年：320,594,000港元)已向銀行抵押，使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

30. 衍生財務工具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公平值對沖 — 利率掉期 (附註a)	327,680	-
可轉換票據之兌換選擇 (附註b)	5,290	-
	332,970	-

附註：

(a) 公平值對沖

本集團訂立與公平值對沖有關之利率掉期安排旨在減低其美元定息銀行借款公平值變動之風險，將定息借款按比例由固定利率至浮動利率進行掉期。利率掉期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面值	到期日	掉期利率
200,000,000美元	2011年9月22日	由8.25厘至最高(英國銀行協會美元+3.72厘，12%)
200,000,000美元	2011年9月22日	由(0.712乘息差* + 0.01厘)至8.25厘

* 於此：

「息差」指根據下列公式計算之利率(年息以百分比表示)：

30年期美元交換利率至2年期美元交換利率

「30年期美元交換利率」指30年期美元ISDA掉期利率，有關A組計算期間起計前兩(2)個銀行營業日之倫敦時間上午11時或左右路透社ISDAFIX1頁面顯示之有關利率；及

「2年期美元交換利率」指2年期美元ISDA掉期利率，有關A組計算期間起計前兩(2)個銀行營業日之倫敦時間上午11時或左右路透社ISDAFIX1頁面顯示之有關利率。

於2005年12月31日訂立之掉期之公平值估計為327,680,000港元。該等款額乃根據金融機構就相同衍生工具於結算日所報市價計算。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利率掉期公平值變動金額191,205,000港元已於綜合收入報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衍生財務工具 (續)

附註：(續)

- (b) 於2004年10月30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發行價值62,500,000港元的可兌換票據。自其發行日期起至發行日期後第二週年2006年10月30日止，可兌換票據將按相等票面值兌換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且亦在聯交所上市之百江燃氣的股份。該等票據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將其兌換為相同數目的百江燃氣普通股。該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採用有萊克－蘇爾司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該衍生工具按於結算日的公平值計量。

31.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2005年	2004年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年初	5,000,000,000	2,500,000,000	50,000	25,000
增加法定股本 (附註a)	2,500,000,000	-	25,000	-
增加法定股本 (附註b)	-	2,500,000,000	-	25,000
於年終	<u>7,500,000,000</u>	<u>5,000,000,000</u>	<u>75,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年初	2,290,933,904	762,762,968	22,909	7,628
發行股份 (附註a)	2,540,915,880	-	25,409	-
公開發售 (附註b)	-	1,525,525,936	-	15,255
行使購股權 (附註32)	5,733,328	2,645,000	58	26
於年終	<u>4,837,583,112</u>	<u>2,290,933,904</u>	<u>48,376</u>	<u>22,909</u>

附註：

- (a) 根據於2005年6月2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股本變動如下：

- 藉增設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額外普通股，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50,000,000港元增加至75,000,000港元。
- 透過以每股0.91港元發行本公司2,540,915,88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向本公司主要股東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百仕達」)收購Kenson Investment Limited(「Kenson」)及Supreme All Investments Limited(「Supreme All」)之全部已發行股本。Kenson及Supreme All合共持有百江燃氣58.45%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股本 (續)

附註：(續)

(b) 根據於2004年3月29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股本變動如下：

- 藉增設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額外普通股，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25,00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0港元。
- 透過按每股0.4港元提出涉及本公司1,525,525,93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之公開發售進行發行，基準為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享有兩股發售股份。

本年度發行之所有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3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1993年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會可於該計劃獲批准日期1993年7月26日起計十年內隨時酌情向本集團任何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根據1993年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認購價為股份面值與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之80%兩者中之較高者。

根據於2002年5月24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通過終止1993年計劃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02年計劃」)，2002年計劃之有效期為十年。本公司董事會或會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根據2002年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所涉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0%。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於任何一年授予任何人士之購股權所涉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

每授出一份購股權須支付1港元之名義代價。行使價為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與本公司股份面值三者中之最高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購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僱員(包括董事)所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詳情及年內有關購股權之變動: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數目					2005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05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年內 已失效	年內 已註銷	
1993年計劃	26,250,000	-	-	(26,250,000)	-	-
2002年計劃	88,812,000	15,000,000	(5,733,328)	(5,000,000)	(2,100,000)	90,978,672
	<u>115,062,000</u>	<u>15,000,000</u>	<u>(5,733,328)</u>	<u>(31,250,000)</u>	<u>(2,100,000)</u>	<u>90,978,672</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0.47</u>	<u>0.83</u>	<u>0.44</u>	<u>0.53</u>	<u>0.44</u>	<u>0.51</u>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數目					於2004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2004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年內 已失效	調整	
1993年計劃	9,044,000	-	(357,000)	(525,000)	18,088,000	26,250,000
2002年計劃	-	94,350,000	(2,288,000)	(3,250,000)	-	88,812,000
	<u>9,044,000</u>	<u>94,350,000</u>	<u>(2,645,000)</u>	<u>(3,775,000)</u>	<u>18,088,000</u>	<u>115,062,000</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1.66</u>	<u>0.44</u>	<u>0.43</u>	<u>0.48</u>	<u>不適用</u>	<u>0.47</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購股權計劃 (續)

個別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2005年	2004年
2002年計劃	9.6.2004	9.6.2004 – 8.6.2014	0.44	50,336,000	55,336,000
	9.6.2004	9.6.2005 – 8.6.2014	0.44	5,487,987	11,921,313
	9.6.2004	9.6.2006 – 8.6.2014	0.44	8,933,315	9,633,313
	9.6.2004	9.12.2006 – 8.6.2014	0.44	8,933,370	9,633,374
	20.10.2004	20.10.2005 – 19.10.2015	0.50	2,288,000	2,288,000
	20.12.2005	20.12.2005 – 7.12.2015	0.83	15,000,000	–
1993年計劃	24.5.2000	24.5.2000 – 23.5.2010	0.55	–	26,250,000
				<u>90,978,672</u>	<u>115,062,000</u>

截至2005年12月31日，行使購股權當日的本公司加權平均股價介乎0.78港元至0.86港元之間。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使購股權當日本公司的加權平均股價介乎0.48港元至0.58港元之間。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購股權計劃 (續)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2005年12月20日授出購股權。於該日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0.80港元。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股權於2004年6月9日及2004年10月20日授出。已授出購股權於當日的估計公平值分別為0.44港元及0.47港元。

上述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採用Black-Scholes定價模式計算。於該模式涉及的數字如下：

	2005年 12月20日	2004年 6月9日	2004年 10月20日
加權平均股價	0.80港元	0.44港元	0.47港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	0.83港元	0.44港元	0.50港元
預期波幅	38%	48%	59%
預期年期	10	10	10
風險比率	4.184%	3.68%	2.88%
預期股息收益	6.88%	8.14%	8.14%

以預期股價標準差回報計算的波幅以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年每日股價的統計學分析作基準。

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期由獲授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股本結算交易的開支總額7,017,000港元(2004年：1,080,000港元)。

33. 儲備

本集團之保留盈利包括應佔聯營公司約6,421,000港元(2004年：無)。

一般儲備指若干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規條成立之企業擴充基金及一般儲備基金。該等基金並不可供分派。

本公司於2005年12月31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340,8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

34. 遞延稅項

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此並無就可供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之估計稅項虧損約128,470,000港元(2004年：23,469,000港元)而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遞延稅項撥備。該等未確認稅務虧損將由產生日期起五年內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收購附屬公司

本集團本年度收購Kenson及Supreme All之全部權益，以及收購本溪百江燃氣有限公司（「本溪百江燃氣」）80%之註冊股本及北京中聯70%之註冊股本，現金及股份總代價約2,399,000,000港元。Kenson及Supreme All合共持有百江燃氣之58.45%權益。收購Kenson及Supreme All之代價乃參照百江燃氣股份之市值而釐定。收購Kenson及Supreme All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在2005年5月17日刊發之通函內。該等交易均以收購會計法列帳。

	Kenson、 Supreme All及 百江燃氣 千港元	Benxi Panva 千港元	北京 中聯 千港元
購入之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9,695	93,836	450
預付租金	45,509	36,500	-
待售投資	215,248	3,977	-
無形資產	9,132	-	-
聯營公司權益	439,926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6,568	-	-
銀行及現金結餘	1,344,219	15,341	7,598
存貨	59,240	1,833	-
應收貿易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21,640	18,448	3,260
應付貿易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78,641)	(18,639)	(3,383)
稅務負債	(52,389)	-	-
借款*	(2,034,631)	(68,255)	-
衍生財務工具	(122,281)	-	-
	<u>1,703,235</u>	<u>83,041</u>	<u>7,925</u>
購入之淨資產	1,703,235	83,041	7,925
少數股東權益	(962,266)	(16,608)	(2,377)
收購產生之商譽	1,571,265	8,672	6,405
	<u>2,312,234</u>	<u>75,105</u>	<u>11,953</u>
總代價：			
由現金支付	-	75,105	11,953
由發行股份支付	2,312,234	-	-
	<u>2,312,234</u>	<u>75,105</u>	<u>11,953</u>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	75,105	11,953
購入銀行結餘及現金	(1,344,219)	(15,341)	(7,598)
	<u>(1,344,219)</u>	<u>59,764</u>	<u>4,355</u>

35. 收購附屬公司 (續)

- * 被收購公司於收購前之淨資產帳面值乃為公平值之約數，惟有關由百江燃氣發行之有擔保優先票據所作出約59,000,000港元之公平值調整除外。

收購百江燃氣、Benxi Panva及北京中聯所產生之商譽歸屬銷售及分銷燃氣及有關產品，以及建設管道氣網及顧問服務所產生之預期盈利能力。

由2005年6月13日至2005年7月11日，本集團進一步收購百江燃氣之2.12%權益，現金代價約62,000,000港元。由於進一步收購而產生之商譽增加及少數股東權益減少分別約30,000,000港元及32,000,000港元。

於2005年6月23日，本集團進一步收購深圳福華德電力有限公司(「深圳福華德」)30%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約233,863,000港元。股本交易完成後，深圳福華德已成為本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進一步收購而產生之商譽增加額為達92,900,000港元。

百江燃氣於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為本集團貢獻收益1,529,000,000港元及除稅前溢利134,000,000港元。

倘收購事項於2005年1月1日完成，年內本集團總收益應為3,616,000,000港元，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應為282,000,000港元。由於備考資料僅作說明之用，故並非代表本集團可實際獲得之經營收益及業績，猶如收購事項於2005年1月1日完成，亦並非代表本集團日後之預期業績。

36. 或然負債

一名供應商於2003年8月向福華德提出仲裁申請，就安裝新發電機組額外工作量而申索額外合約款項。所申索額外合約之金額(連同其利息)約為28,015,000港元(2004年：28,015,000港元)。福華德已指派一間律師行作為其仲裁代表。董事認為，由於仲裁仍在進行中且仲裁結果目前仍屬未知之數，故本集團並無於2005年及2004年12月31日就索償金額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營業租約安排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就租用物業之不可撤銷營業租約而於以下期間到期之未履行承擔：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109	4,940
兩至五年內	10,251	4,921
五年以上	13,424	—
	28,784	9,861

租約之租期經磋商以20年為限。

38. 資本承擔

	2005年 千港元	2004年 千港元
就下列事宜已訂約但未有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191,488
— 尚未支付之投資項目資本出資	146,533	—
	146,533	191,488

39. 退休福利計劃

於2000年12月，本集團之全體非中國合資格僱員已加入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受託人控制。強積金之退休福利支出於綜合收入報表扣除，有關款項為本集團須向基金繳付之供款，比率按照強積金計劃所訂明者而決定。

本集團在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已參與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當局營辦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所有中國僱員均有權獲得相等於其退休日期之最後基本薪金固定比重之每年退休金。本集團須向該等退休計劃作出固定供款，供款額介乎其中國僱員之基本薪金之12%至25%，而除了每年作出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中國僱員退休後之福利負上任何進一步責任。

於綜合收入報表確認之開支總額為5,621,000港元（2004年：697,000港元），乃本集團按該等計劃列明之比率應付之供款額。

40.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百仕達支付1,266,000港元（2004年：855,000港元）之辦公室費用。辦公室費用參照所涉及之實際成本而釐定。

與關連人士結餘之詳情及與關連人士訂立之其他交易亦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之其他附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於2005年12月31日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電力供應分部					
Ace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北京中聯遠東工程管理諮詢 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10,000,000元	—	70	管理服務及 技術顧問
Ener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Enerchina Oil and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2港元	100	—	採購燃油
Enerchina Resources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2港元	100	—	提供 管理 服務
Goodunited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Hanka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2港元	50	50	持有會所會藉
Kenson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Rad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Roxy Link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2港元	—	100	投資
深圳福華德電力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224,500,000元	—	100	電力供應
百仕達電力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2港元普通股 及100,000美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	-	100	投資控股
Sinolink Industri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50,00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Supreme Al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燃氣業務分部					
本溪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97,824,900元	—	48.46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蒼溪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8,000,000元	—	60.57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長沙百江能源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40,000,000元	—	36.34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郴州百江燃氣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9,000,000元	—	36.34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China Overlink Holdings Co.,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美元	—	60.57	投資控股
China Pan River Group Lt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2,821美元	—	60.57	投資控股
大邑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300,000元	—	60.57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簡陽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790,000元	—	60.57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濟南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30.89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樂至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6,960,000元	—	60.57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南京百江液化氣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6,000,000美元	—	33.31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南京百江管道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1,010,000美元	—	60.57	提供液化石油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常德百江能源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6,000,000元	—	51.48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衡陽百江能源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6,000,000元	—	50.88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蕪湖百江能源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32,000,000元	—	33.31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永州百江能源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5,000,000元	—	36.34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百江西南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57,500,000元	—	30.35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遵義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4,200,000元	—	30.35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百江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30,000,000美元	—	60.57	投資控股
池州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20,000,000元	—	36.34	提供液化石油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雲南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58,840,000元	—	17.28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百江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94,225,089港元	—	60.57	投資控股
彭山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9,000,000元	—	42.40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蓬溪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590,000元	—	54.51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平昌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4,900,000元	—	54.51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四川省資陽恆源壓縮天然氣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800,000元	—	40.34	提供液化天然氣及 石油及汽車 使用油產品
盛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	60.57	投資控股
Sinolink LPG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美元	—	60.57	投資控股
Sinolink Power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1美元	—	60.57	投資控股
威遠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	60.27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湘潭百江能源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10,000,000元	—	36.34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揚州揚子石化百江燃氣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6.66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益陽百江能源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5,000,000元	—	36.34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揚子石化百江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7,230,000美元	—	30.29	液化石油氣 批發及零售
岳池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 經營企業	人民幣 8,000,000元	—	54.51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中江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8,000,000元	—	60.57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中江縣平安氣油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000,000元	—	33.31	提供液化天然氣及 石油及汽車 使用油產品
資陽百江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8,890,000元	—	54.51	提供天然氣及 相關服務及 管道氣網建設

各附屬公司於年度終結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未償還借貸資本。

董事認為上表載列之本集團附屬公司對年度之業績具重要影響或佔本集團重大部分之資產淨值。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42. 財務報表之批准

董事會於2006年4月24日批准財務報表並授權刊發。